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的。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本公司關於披露重大資產重組報告暨公司A股股票繼續停牌的公告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7年1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陳矛先生、劉菊妍女士、程寧女士、倪依東先生與吳長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儲小平先生、姜文奇先生、黃顯榮先生與王衛紅女士。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暨公司 A 股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白云山，A股股票代码：600332）已于2017年10月31日起停牌，并因涉及拟以现金购买合营企业广州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医药”）部分股权（以下简称“本项目”）于2017年11月14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31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公告了事项进展情况。分别详见公司日期为2017年10月30日、11月6日、11月13日、11月20日、11月27日、12月4日和12月11日的《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7-060、2017-064、2017-065、2017-069、2017-072、2017-075、2017-076）。停牌期满1个月，根据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司刊登了日期为2017年11月29日的《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预计并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30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

2017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及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其他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公司A股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并由公司予以意见后，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规定申请复牌。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2日